

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

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YJGD-20230901-009

采购人：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国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三年九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5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2
第四部分 磋商、评审、成交.....	19
第五部分 参考合同.....	21
第六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7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广东国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采购项目编号:YJGD-20230901-009)，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有关事项如下：

###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YJGD-20230901-009

（二）项目名称：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

（三）供货周期：自合同签订后10天内，包含硬件设备供货、安装调试、系统软件联调、测试等。（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响应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标的名称	数量	单台最高限价(元)	最高限价(元)
碳氢氮元素分析仪	1 台	¥222000.00	¥222000.00
合计		¥222000.00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证明）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或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任一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供应商提供相关截图证明,以采购代理机构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 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报名登记。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

### 四、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磋商文件售价

(一)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2023年10月13日至2023年10月19日(磋商文件的获取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3:00~5: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二) 获取磋商文件地点:广东国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广东省阳江市江城区创业北路御景豪园36幢246号)

(三) 磋商文件售价:免费。

(四) 获取磋商文件方式:现场获取,以取得报名回执视为报名成功。

**说明:**报名时必须携带以下资料:1)法人证明书原件、法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人身份证、授权人近3个月内任意1个月社保凭证(法人亲自购买不需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本项目相关资质证书(如有),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2)供应商需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任一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截图。(证明文件需加盖供应商公章,以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3)请按要求认真填写“附件:报名登记表”加盖公章。**供应商的资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提交到指定地址报名登记,报名时供应商的资料与以上报名条件不符合、不齐全、复印件不清晰或未盖红色公章的不予受理。**

### 五、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开标前30分钟开始递交。

(二)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10月23日15:00(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三) 递交磋商文件地点广东省阳江市江城区创业北路御景豪园36幢246号三楼开标室。

六、本公告及所有澄清修改和更正内容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国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官网”发布。

#### 七、联系方式

(一) 采购人：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联系人：周先生、车先生

联系电话：0750-7061950、0750-7061952

(二)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国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阳江市江城区创业北路御景豪园 36 幢 246 号

联系人：林工

联系电话：0662-6636022

发布人：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广东国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3 年 10 月 12 日

附件：报名登记表

## 采购项目报名登记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公司名称	公司名称（盖章）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经办人名字 联系电话	
报名联系邮箱	
成交通知书 联系邮箱	

2023 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项目编号：YJGD-20230901-009

项目名称：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

### A. 商务要求

####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或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任一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供应商提供相关截图证明，以采购代理机构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报名登记。

#### 二、采购项目基本要求

（一）供应商必须承诺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采购人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货物。（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二）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货物外观清洁。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三）对于影响货物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供应商都应提

供并在响应文件中明确列出。

(四) 供应商响应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 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优质的货物, 则按违约处理。

(五) 供应商在实际供货时, 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有关要求, 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 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 并追究因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六) 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 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 并适宜本项目实施地点的气候条件。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七) 成交供应商承包及负责磋商文件对成交供应商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货物供货、软件提供、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相关服务等。

(八) 除采购人有明确规定外, 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九) 凡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 请供应商承诺在交货时提供该产品的《中国强制认证》(CCC 认证)。

### 三、商务要求

#### ★ (一) 供货周期要求

供货周期: 自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 包含硬件设备供货、安装调试、系统软件联调、测试等。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响应承诺函, 格式自拟)

#### (二) 交货要求

1. 交货地点: 广东省阳江市金山路 1 号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成交供应商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 实现正常运行并达到合同要求的性能和产品技术规格中的性能, 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响应报价中。(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响应承诺函, 格式自拟)

#### 2. 质量保证:

保证所提供设备为原厂生产, 全新未使用的产品, 没有材料和工艺上的缺陷, 并与响应文件描述一致。

#### 3. 设备包装和标记:

##### (1) 设备包装

设备包装使用适于运输的坚固材料, 并根据合同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 以确保合同货物安全无损地送达交货地点。

##### (2) 设备标记

在包装箱相对的二个侧面上用中文标记“勿倒置”、“小心轻放”、“防潮”等标志和“重心”等装卸搬运时适用的通用图案, 以利于装卸和搬运。

#### 4. 设备清点和接收

在设备运抵用户指定地点后, 由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接收人员按照货物清单进行设备清点和

接受，并双方共同确认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无明显包装损坏。

### （三）安装调试要求

1. 设备到货后在规定的现场进行并完成安装，安装、配件等产生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人只负责提供场地，协调办理安装区域的通行手续。调试完毕后，由成交供应商安排人员搬运、安装等工作。

2. 成交供应商按磋商文件对其产品的性能和配置要求进行安装、调测检查，并做出安装、调测报告。所供设备应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和环境下，实现正常运行并达到合同要求的性能和技术规格中的性能。

### （四）验收要求

设备安装完成后，成交供应商应与采购人共同商定测试方法和验收标准，负责在规定的试运行测试时间内进行设备的试运行测试，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

### （五）售后服务要求

#### 1. 维保方案

（1）质保服务：供应商须承诺对本次采购产品提供不少于 1 年的整体质保服务（自签署最终验收报告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如产品故障产生的一切维修费用已包含在响应报价中。（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响应承诺函，格式自拟）

（2）维保期内，成交供应商负责及时对设备的软件系统进行升级，如设备硬件发生故障，成交供应商需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解除故障或提供替代设备，保证检测工作正常运行。

（3）远程支持：运维保障提供远程技术支持服务，包括：电话/微信，即时在线通讯等多种服务手段。提供售后服务电话，在接到要求时，将向用户提供设备的各种技术问题咨询，并在 2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若远程支持仍无法协助采购人解决问题时，供应商应派专业人员在 48 小时内抵达现场开展维保。（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响应承诺函，格式自拟）

（4）在设备安装或迁移时，成交供应商应派驻专业人员协助完成。

（5）供应商须提供详细、科学、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质保期内服务方案以及超过质保期限之后的维保服务方案。

### （六）培训要求

成交供应商须提供不少于 1 次现场培训，并提供相关技术资料。

现场培训内容应包括技术原理、操作、日常基本维护与保养，成交供应商负责参加培训人员使用的培训设备、教材等相关所有费用，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次响应报价中，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 （七）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提交下列单据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 70%合同款。成交供应商提交单据：合同（正文部分复印件）、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合同总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原件）。

2、设备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下合同总价 30%合同款。

3、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票、电汇三种形式。

4、按合同支付款项前，成交供应商必须先向采购人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符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且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5、成交供应商未按约定提交请款材料或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采购人付款时间顺延。如遇特殊情况，双方可协商付款时间和金额，因资金审批或政策变动等因素导致付款时间延长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八）履约担保要求：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为承包合同价的 10%。成交供应商可以选择下列担保方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 1、由商业银行分支机构以上（含分支机构）银行部门出具的履约保函。
- 2、由保险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单。
- 3、由融资担保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函。
- 4、现金履约担保。

## B. 技术要求

### 一、采购人项目名称、采购方式

(一) 项目名称：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

(二) 项目一览表：本次服务采购最高限价：¥22.20 万元

标的名称	数量	单台最高限价（元）	最高限价（元）
碳氢氮元素分析仪	1 台	¥222000.00	¥222000.00
合计		¥222000.00	

### 二、资质及技术参数

(一) 供应商应具有《营业执照》：提供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

(二) 详细技术参数：（碳氢氮元素分析仪技术参数）

#### 1.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煤炭、焦炭的碳、氢、氮元素含量检测。

#### 2. 技术指标

(1) 测试方法：碳、氢元素含量采用红外光谱吸收法，氮元素含量用热导法测定；可测试碳、氢、氮三个指标。

★(2) 测试范围：碳(0.005%~100%)、氢(0.05%~25%)、氮(0.01%~100%)。

▲(3) 重复性要求：碳(Cad≤0.5%)、氢(Had≤0.15%)、氮(Nad≤0.08%)。

(4) 单样分析时间：≤8min。

(5) 试样称重：≤100mg。

▲(6) 试样数量：一次性装样数量不少于 60 个，可连续放样。

(7) 连续自动进样，可实现无人值守自动测试。

(8) 密封方面：有效隔离内部气路和外界接触，避免外界的水汽和空气的影响。

(9) 红外池可线性化校正，确保测试结果精准。

(10) 整个试验过程自动送样、试验，循环测试；同时仪器可以自动降温、自动关机，实现无人值守。

(11) 对于不易燃烧的煤样，仪器可以自动调整燃烧流程，使分析试样充分燃烧。

(12) 有效的增加高温装置散热效率，仪器在 40℃ 高温的环境下也能正常工作。

(13) 智能操作系统，测试软件具有标准数据接口，可配合上级管理系统实现以下功能需求：

①数据安全功能：可实现登录权限管理，样品编码和重量信息自动传送，测试结果自动备份和上传，实验数据防篡改。

②实验过程管理功能：实验过程数据全记录并实时上传，包括实验室的环境温度和湿度、仪器运行状态、测试炉温、测试时长等。

(14)通过 CE 安全认证。

### 3. 配置

(1)碳氢氮元素分析仪主机 1 套

(2)落样盘 1 套

(3)大净化管 2 根

(4)小净化管 2 根

(5)通用气体减压阀 3 个

(6)石英棉 1 包

(7)锡箔杯 5 瓶

(8)炉试剂 2 瓶

(9)EDTA（乙二胺四乙酸二钠）1 瓶

(10)烧碱石棉 1 瓶

(11)无水高氯酸镁 1 瓶

(12)高纯还原铜粒 2 瓶

(13)氮催化剂 1 瓶

(14)燃烧管 2 根

(15)还原管 2 根

(16)刚玉球 2 瓶

(17)上坩埚 3 个

(18)下坩埚 3 个

(19)氧枪管 2 个

(20)支撑管 3 只

(21)标准煤样 3 瓶

(22)工具包 1 套

(23)电脑（含操作软件）及打印机 1 套

(24)实时煤质数据分析管理网络软件 1 套

(25)随机档案、使用说明书、合格证等资料 1 套

备注：

一、上述所列的技术要求为采购人针对本项目的最基本要求，只作为响应响应供应商报价的参考，响应响应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以优于采购人需求的服务进行响应，并列明详细的技术参数、品牌、型号及产地等。

二、本项目技术要求中带“▲”的为重要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评审严重扣分。

三、本项目技术要求中带“★”的为实质性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无效响应处理。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主要内容			
1	保证金要求	<p>(1) 金额：肆仟元整（¥4000.00 元）。</p> <p>(2) 提交主体：必须以供应商自身名义提交（不接受供应商以员工个人名义及其他个人提交）。</p> <p>(3) 磋商保证金应当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商业银行以支票、汇票、本票等；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供应商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建议优先采用投标保证金形式递交）。</p> <p>(4) 磋商保证金以转账形式递交的，应以供应商的名义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户 名：广东国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阳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郊支行            帐 号：80020000009475411（用于交纳磋商保证金）            请在银行进账单事由栏中注明“XXX 项目磋商保证金”，以便查询。</p> <p>(3) 磋商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p>			
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b>收费标准：按下列表格货物招标类型计取</b>			
		<b>成交金额(万元)</b>	<b>货物招标(采购)</b>	<b>服务招标(采购)</b>	<b>工程招标(采购)</b>
		100 以下	1.50%	1.50%	1.00%
		100-500	1.10%	0.80%	0.70%
		500-1000 万	0.80%	0.45%	0.55%
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方式	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和需求论证、评标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各项费用，成交单位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			
4	统一结算币种	均不计息，以人民币元结算			
5	递交资料数量	磋商文件（共五份，一份正本、四份副本）共同密封为一个包，唱标信封（包含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磋商保证金凭证证明、首轮报价表、电子磋商文件一份）共同密封为一个包。			

序号	项目	主要内容
6	说明	所有递交的资料均需密封包装，并在封装袋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供应商名称，封口处可加盖密封条或密封章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采购项目。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国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3 “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

2.4 “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合格的供应商指：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3)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详见《采购项目内容》。

2.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6“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2.7 “采购合同”：是指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规定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议。

2.8 “日”、“天”系指公历日。

###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磋商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磋商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磋商文件规定的种类、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验收、定价配合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二、磋商文件

###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供应商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6) 其他：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 在磋商过程中由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报价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性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四部分组成。

### 8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8.1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8.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其与采购单位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8.3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8.4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磋商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 四、磋商报价要求和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

10.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1.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12. 本项目磋商报价不能高于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13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3.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4. 证明响应文件标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提交证明其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14.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资料等。

## 五、保证金

15.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磋商保证金金额、交纳形式、交纳时间及磋商保证金账户。

(1) 汇款账号必须与供应商的名称相一致，否则将不予受理。

15.3 凡未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报价响应，其报价响应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15.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成交的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5.5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无息退还。

15.6 **若有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因此而造成采购人的损失须由供应商承担：**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成交供应商未能按磋商文件的有关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 六、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份数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响应文件中。

16.3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16.4 响应文件的报价有效期为从报价截止日起90天。

17.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迟交的响应文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七、磋商的步骤

## 18. 磋商文件的澄清

18.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会议内容或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8.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 19. 磋商

19.1 采购人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和相关领域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三人或以上单数，其中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 (1) 供应商未提交磋商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磋商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2) 报价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
- (3) 响应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4)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6)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的；
-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8)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的。
- (9) 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被确定为响应无效的其他条款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9.2 磋商小组成员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如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应当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19.3 磋商小组与单一供应商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19.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

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9.5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6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9.7 最终报价：磋商结束后，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磋商报价的最终报价。对成交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磋商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19.8 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

19.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评审方法详见《第四部分磋商、评审、成交》：

(1) 商务技术评审

(2) 价格评审：为客观计算得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评分标准（公式）：磋商报价得分 =  $\frac{\text{磋商基准价}}{\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重} \times 100$

备注：1、价格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中经磋商小组确定为供货范围（包括货物、工程和服务）缺漏项，而进行调整的，调整价为该项目其他有效报价中的最高报价。

2、磋商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磋商价格，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19.10 推荐成交候选人：磋商小组成员独立地对每个供应商分别评出技术商务得分，磋商小组成员的技术商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得分。价格得分按价格评审办法评分。将供应商的技术和商务得分与价格得分相加，计算得出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将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得出供应商名次（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优劣顺序排列），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20.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0.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1.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者重新进行组织采购。

#### 22. 项目响应无效处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下列情况出现将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1)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且未能获得采购人批准继续评审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一次性交纳采购（招标）代理服务费。

### 十、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24. 合同的订立

24.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4.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采购人应按政府采购要求报备采购合同。

#### 25. 合同的履行

25.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5.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26. 发票

该项目获得成交的成交供应商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向采购人出具的发票必须是由成交供应商开具，不得以其他单位或个人名义出具。

### 十一、适用法律

27. 采购人及供应商的一切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第四部分 磋商、评审、成交

### 评价指标及权重：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分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评分分值（权重）	70 分	30 分

根据上述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评分及其权重分配，代入下列公式计算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text{评审总得分} = F1 + F2$$

其中，F1、F2 分别为技术商务得分及价格得分。

### 技术商务评分表（7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准则
1	用户需求书中带 “▲”的重要条款的 响应情况	25	供应商所投产品全部满足用户需求书中带“▲”的重要条款，得 25 分； 有 1 项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得 16-20 分； 有 2 项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得 10-15 分；
2	用户需求书中不带 “▲”的一般条款的 响应情况	15	供应商所投产品全部满足用户需求书中不带“▲”的一般条款，得 15 分； 有 1 项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得 12 分； 有 2 项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得 9 分； 有 3 项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得 6 分； 有 4 项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得 3 分； 有 5 项（含）以上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得 0 分
3	同类业绩	5 分	响应供应商从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备同类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业绩，每一项有效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注：（以合同签订日为准）供应商必须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含封面、首页、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字盖章）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4	维保方案	15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维保方案进行评分： 1. 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期优于采购人需求，质保期内能定期并有效的对硬件进行维护，以及对软件系统进行升级，并能承诺对产品提供 24 小时的远程技术支持服务，保证检测工作正常运行的方案优越，得 15 分； 2. 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期基本符合采购人需求，质保期内对硬件的基本维护和升级，能保证检测工作正常运行的方案良好，得 10 分；

			<p>3. 供应商提供的方案一般，基本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得 5 分。</p> <p>4.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注：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响应承诺函，格式自拟</p>
5	售后服务方案	10 分	<p>根据供应商质保期内的服务以及超过质保期限之后维保服务、拟投入售后服务的人员情况、服务方案响应时间、售后处理时间、服务便捷性、培训服务计划等，针对详细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分：</p> <p>1. 响应时间短并优于采购人需求，有详细、科学、合理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方案优越，得 10 分；</p> <p>2. 响应时间较短，基本符合采购人需求，有较详细、合理可行的服务方案，服务方案良好，得 6 分；</p> <p>3. 响应时间一般，售后服务方案一般，得 3 分；</p> <p>4.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注：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响应承诺函，格式自拟</p>

注：1、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所有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

## 第五部分 参考合同

注：《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

(参考范本)

##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YJGD-20230901-009

项目编号：YJGD-20230901-009

项目名称：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

甲 方：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电 话：0750-7061950、0750-7061952 传 真： 地 址：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根据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货物内容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 量	单 位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磋商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 三、设备要求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质量保证：保证所提供设备为原厂生产，全新未使用的产品，没有材料和工艺上的缺陷，并与响应

文件描述一致。

### 3、设备包装和标记：

#### (1) 设备包装

设备包装使用适于运输的坚固材料，并根据合同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确保合同货物安全无损地送达交货地点。

#### (2) 设备标记

在包装箱相对的二个侧面上用中文标记“勿倒置”、“小心轻放”、“防潮”等标志和“重心”等装卸搬运时适用的通用图案，以利于装卸和搬运。

### 4、设备清点和接收

在设备运抵用户指定地点后，乙方与甲方接收人员按照货物清单进行设备清点和接受，并双方共同确认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无明显包装损坏。

##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包含硬件设备供货、安装调试、系统软件联调、测试等。

2、交货方式：乙方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实现正常运行并达到合同要求的性能和产品技术规格中的性能，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响应报价中。

3、交货地点：广东省阳江市金山路 1 号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 五、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交下列单据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70%合同款。乙方提交单据：合同（正文部分复印件）、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合同总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原件）。

2、设备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下合同总价 30%合同款。

3、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票、电汇三种形式。

4、按合同支付款项前，乙方必须先向甲方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符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且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5、乙方未按约定提交请款材料或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甲方付款时间顺延。如遇特殊情况，双方可协商付款时间和金额，因资金审批或政策变动等因素导致付款时间延长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服务：乙方须承诺对本次采购产品提供不少于 1 年的整体质保服务（自签署最终验收报告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如产品故障产生的一切维修费用已包含在响应报价中。

2、维保期内，乙方负责及时对设备的软件系统进行升级，如设备硬件发生故障，乙方需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解除故障或提供替代设备，保证检测工作正常运行。

3、远程支持：运维保障提供远程技术支持服务，包括：电话/微信，即时在线通讯等多种服务手段。提供售后服务电话，在接到要求时，将向甲方提供设备的各种技术问题咨询，并在 2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若远程支持仍无法协助甲方解决问题时，乙方应派专业人员在 48 小时内抵达现场开展维保。

4、在设备安装或迁移时，乙方应派驻专业人员协助完成。

5、乙方须提供详细、科学、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质保期内服务方案以及超过质保期限之后的维保服务方案。

## 七、安装与调试

1、设备到货后在规定的现场进行并完成安装，安装、配件等产生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甲方只负责提供场地，协调办理安装区域的通行手续。调试完毕后，由乙方安排人员搬运、安装等工作。

2、乙方按磋商文件对其产品的性能和配置要求进行安装、调测检查，并做出安装、调测报告。所供设备应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和环境下，实现正常运行并达到合同要求的性能和产品技术规格中的性能。

## 八、验收：

设备安装完成后，乙方与甲方共同商定测试方法和验收标准，负责在规定的试运行测试时间内进行设备的试运行测试，并接受甲方的监督。

##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0】日内提供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给甲方，每逾期一日，每日按照合同总价【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还需向甲方支付【¥22200.00】元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赔付。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还需向甲方支付【¥22200.00】元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赔付。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到期拒付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0.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最高不超过【¥22200.00】。

4、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以下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败诉方（或违约方）应承担因解决争议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保全费、诉讼费、送达费、执行费、交通费、住宿费、律师费等费用）。

###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三、其它

1、履约担保要求：乙方应当在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为承包合同价的 10%。乙方可以选择下列担保方式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1) 由商业银行分支机构以上（含分支机构）银行部门出具的履约保函。2) 由保险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单。3) 由融资担保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函。4) 现金履约担保。

2、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5、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四、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 附件

### 碳氢氮元素分析仪技术参数

#### 一、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煤炭、焦炭的碳、氢、氮元素含量检测。

#### 二、 技术指标

- 1、测试方法：碳、氢元素含量采用红外光谱吸收法，氮元素含量用热导法测定；可测试碳、氢、氮三个指标。
- 2、测试范围：碳(0.005%~100%)、氢(0.05%~25%)、氮(0.01%~100%)。
- 3、重复性要求：碳(Cad $\leq$ 0.5%)、氢(Had $\leq$ 0.15%)、氮(Nad $\leq$ 0.08%)。
- 4、单样分析时间： $\leq$ 8min。
- 5、试样称重： $\leq$ 100mg。
- 6、试样数量：一次性装样数量不少于 60 个，可连续放样。
- 7、连续自动进样，可实现无人值守自动测试。
- 8、密封方面：有效隔离内部气路和外界接触，避免外界的水汽和空气的影响。
- 9、通过 CE 安全认证，红外池可线性化校正，确保测试结果精准。
- 10、整个试验过程自动送样、试验，循环测试；同时仪器可以自动降温、自动关机，实现无人值守。
- 11、对于不易燃烧的煤样，仪器可以自动调整燃烧流程，使分析试样充分燃烧。
- 12、采用外置炉膛，有效的增加高温装置散热效率，仪器在 40℃ 高温的环境下也能正常工作。
- 13、智能操作系统，测试软件具有标准数据接口，可配合上级管理系统实现以下功能需求：
  - (1) 数据能自动连接煤质管理系统网络。
  - (2) 数据安全功能：可实现登录权限管理，样品编码和重量信息自动传送，测试结果自动备份和上传，实验数据防篡改。
  - (3) 实验过程管理功能：实验过程数据全记录并实时上传，包括实验室的环境温度和湿度、仪器运行状态、测试炉温、测试时长等。

#### 三、 配置

- 1、碳氢氮元素分析仪主机 1 套
- 2、落样盘 1 套
- 3、大净化管 2 根
- 4、小净化管 2 根
- 5、通用气体减压阀 3 个
- 6、石英棉 1 包
- 7、锡箔杯 5 瓶
- 8、炉试剂 2 瓶

- 9、EDTA（乙二胺四乙酸二钠）1 瓶
- 10、烧碱石棉 1 瓶
- 11、无水高氯酸镁 1 瓶
- 12、高纯还原铜粒 2 瓶
- 13、氮催化剂 1 瓶
- 14、燃烧管 2 根
- 15、还原管 2 根
- 16、刚玉球 2 瓶
- 17、上坩埚 3 个
- 18、下坩埚 3 个
- 19、氧枪管 2 个
- 20、支撑管 3 只
- 21、标准煤样 3 瓶
- 22、工具包 1 套
- 23、电脑（含操作软件）及打印机 1 套
- 24、实时煤质数据分析管理网络软件 1 套
- 25、随机档案、使用说明书、合格证等资料 1 套

## 第六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封面格式

投标内容应当编有章节、目录、页码，按页码排序并装订成册；一切未装订成册的磋商响应文件在评审过程中若出现缺页、漏页等现象可能影响供应商评审结果的，后果将由供应商负责。

文件的封面格式由供应商自拟，并应注明“磋商响应文件、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地址、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名称，由供应商填写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编制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编号: YJGD-20230901-009

项目名称: 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

<p>供应商名称</p>	<p>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供应商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具有项目建设能力、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并具有相关经营范围的法人；</p>	<p>满足带“★”的技术参数要求；</p>	<p>报价未超出报价上限</p>	<p>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p>	<p>不接受联合体</p>	<p>无磋商文件规定的无效响应条款</p>	<p>结论</p>
<p>供应商填写</p>	<p>要求：根据 A.商务要求“一、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要求:报价不得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上限</p>	<p>要求:提交原件</p>	<p>要求:提交复印件加盖公章</p>	<p>要求:非联合体</p>	<p>要求:无磋商文件规定的无效响应条款</p>	<p>磋商小组填写</p>

附件：上表要求提交的相关证件资料附于本表后。

重要提醒：

1.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为法定代表人签署并由法定代表人亲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可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2. 本表作为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评审，在磋商响应文件详细评审之前由磋商小组负责评定，本表中要求提交的各项资料无效、或未提交、或提交的资料字迹模糊不清而现场无法提供原件核实的，则审查结果为“不合格”，作无效响应处理，不能继续参与后续评审，有效供应商少于3家的将导致采购失败。

(一)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广东国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针对贵方组织的 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项目（项目编号：YJGD-20230901-009），我方郑重承诺：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 (二)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单位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同志，现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 职  
务\_\_\_\_\_，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_有效日期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岁

说明：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单位法定代表人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代理人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广东国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由供应商填写（项目编号：\_\_\_\_\_）磋商项目的响应活动。代理人在递交响应文件、评审、合同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本授权委托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无转移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签发日期：\_\_\_\_\_ 有效日期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必须同时提供授权人近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社保凭证，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为法定代表人签署并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不须提供该委托书，但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 财务报表、缴税证明、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项目编号：YJGD-20230901-009

项目名称：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

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缴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 资格审查文件要求提交的其它有效证明文件

- 1、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 3、
- .....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自行添加)

## 第二章 磋商响应文件商务及技术部分

### 附件一：响应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你方组织的“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YJGD-20230901-009]，我方愿参与响应。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项目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与相关服务的磋商总价详见《首轮报价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启日之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

（六）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 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 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加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本报价函为供应商响应本次磋商项目的郑重承诺，供应商不得改动且必须满足。

附件二：首轮报价表

项目编号：YJGD-20230901-009

项目名称：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	响应总价	供货周期	备注
	响应总价： (大写) 人民币 (小写) ¥		

注：

1. 响应报价应包含货物供货、软件提供、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相关服务等，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除此之外，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如发生缺漏项视同已包含在报价之中
2. 供应商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3. 如果供应商认为有应当说明而本表中无相应栏目的内容，请在“备注”栏中添加说明。
4. 供应商应将“首轮报价表”（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一份密封于唱标信封内，一份装订入磋商文件正本。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YJGD-20230901-009

项目名称：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四：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附件六：**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附件十：技术方案

项目编号：YJGD-20230901-009

项目名称：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

1、维保方案

2、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质保期内服务方案以及超过质保期限之后的维保服务方案。）

3、……

4、……

格式自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同类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YJGD-20230901-009

项目名称：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总额(元)	合同期限	用户单位	联系电话	备注

注：1、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供应商可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2、供应商必须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含封面、首页、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字盖章）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附件十二：采购代理服务承诺

致广东国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针对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磋商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承诺：

1. 若我方成交，将严格遵照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2. 若我方成交后拒绝如数缴纳或未按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则视为我方自动放弃该成交结果，贵方有权没收我方的保证金并重新确定成交结果，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十三：供应商提交的其它商务和技术资料

项目编号：YJGD-20230901-009

项目名称：阳江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碳氢氮元素分析仪采购项目

本节无格式要求，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以及磋商文件评分细则规定的详细评审内容和应当提供的证明材料进行编制。

一、...

二、...

三、...

四、...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供应商认为本节无须提交的，应注明“本节空白”字样）。

附件十四：投标保证金（此保函格式仅供参考，如有需要自行取用）

广东国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采购项目名称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号）的要求，本人代表投标方（投标方名称）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提交投标文件。我公司愿意接受以签署《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替代缴纳磋商保证金，同时自愿向贵公司做出如下投标保证金：

（一）同意自行承担投标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二）除我公司投标需要外，本文件任何部分之文字、图片及电子文档，如未经贵公司同意，不以任何方式抄袭、刻录或翻印；

（三）保证在参加本次招标工作的全部过程中，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广东省政府采购管理相关规定；

（四）我公司保证在上述《磋商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准时参加投标和开标；

（五）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自贵公司在网上发布中标公告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上述《磋商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缴交中标代理服务费后，领取《成交通知书》；若我公司不按《磋商文件》规定缴纳中标代理服务费，视为我公司自动放弃包括中标权在内的本次招标中所拥有的所有权利，贵公司有权拒绝向我公司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严格按照上述《磋商文件》的要求，与招标方签订合同，并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

（七）保证对相关法律法规及上述《磋商文件》中规定需要保密的内容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我公司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贵公司有权将上述情况上报财政部门，建议财政部门将我公司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给贵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向贵公司承担民事责任。

我公司已明确理解了上述条款的含义并确保履行。同时，在签署本《投标保证金》的同时，视为我公司已履行了缴纳磋商保证金的义务。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盖章）：（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人手机：